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 SXCSXC12400429)

评标报告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评标委员会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	2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3
三、开标记录.....	4
四、评标时间及地点.....	4
五、参加评标会议的部门及人员.....	5
六、进入评标环节投标人名单.....	5
七、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5
八、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5
九、经评审的价格或者评分比较推荐中标候选人一览表.....	14
十、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15
十一、澄清、说明、补正事项记要.....	15
十二、附件.....	15

一、基本情况和数据

(1)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2) 建设地点：东莞市望牛墩镇、洪梅镇

(3) 招标人：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工程建设中心

(4)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 建设规模：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主要包括 4 个子项目，分别为：

(1) 江韵路（北段）二期工程

江韵路（北段）二期南接正在实施的江韵路（南段），往北下穿中心大道，与乐荣路（东段）平交，新建一座中小型桥梁上跨规划河涌，其中桥长约 60 米，最大单跨约 20 米，止于规划乐和路，路线全长 1.13km。双向两车道，城市支路标准，设计速度 30km/h，道路红线宽度 20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6500 万元。

(2) 乐荣路（西段）、乐洲路、乐馨路、河韵路（一期）工程

乐荣路（西段）西起规划河韵路，东接现状望洪路，路线长度 0.373km，城市次干道标准，设计车速 40km/h，双向四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24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3474.90 万元。

乐洲路北接规划乐荣路（西段），南接规划乐馨路，路线长度 0.14km，城市支路标准，设计车速 20km/h，双向两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18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699.87 万元。

乐馨路西接规划河韵路，东接规划乐洲路，路线长度 0.16km，城市支路标准，设计车速 20km/h，双向两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18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932.63 万元。

河韵路（一期）南起规划乐馨路，北至规划乐荣路（西段），路线长度 0.22km，城市次干道标准，设计车速 30km/h，双向四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30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2761.12 万元。

(3) 河韵路（二期）工程

河韵路（二期）南起规划荣福路，北至规划乐馨路，路线长度 0.86km，城市次干道标准，设计车速 30km/h，双向四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30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12000 万元。

(4) 站前西路工程

站前西路西接规划河韵路（二期），东接现状望洪路，路线长度 0.28km，城市次干道标准，设计车速 30km/h，双向四车道，道路红线宽度 26m，其中暂定建安费为 3800 万元。

工程建设主要包括：道路交通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结构工程（排水）、电气工程、自控工程、景观工程、技经等。中标人应按合同附件 3 要求对每个子项工程单

独出具成果文件。（具体建设规模及内容以批复的文件为准）。

本项目总投资约 46104.94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0168.52 万元。（本项目须限额设计，经相关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总投资金额，其中初步设计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建安工程费，施工图预算不能突破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具体建设规模及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备注：以上工程不含涉铁段设计内容。

（6）设计服务期限：

设计周期：设计服务期 55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计划开始日期具体以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为准，2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初步设计评审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编，概算批复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修编（不包含招标人进行设计成果的审核时间）。

配合服务：自取得施工图审查备案凭证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7）项目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约 46104.94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0168.52 万元。（本项目须限额设计，经相关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总投资金额，其中初步设计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建安工程费，施工图预算不能突破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具体建设规模及投资金额以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8）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9）招标范围：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工程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审查、备案，概算需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机构进行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等，主要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管线工程（雨水、污水）、海绵城市工程、照明工程、景观工程等配套工程等。负责设计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校核、规划报批等。

中标人尚需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规划报建、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二、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1、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本项目设立 9 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评

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组建，其中3人（按规定不得超过委员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由招标人自行确定，其余6人专家于2024年06月11日15:00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详见附表。其中专家一、专家四、专家八为招标人专家代表，专家二、专家三、专家五、专家六、专家七、专家九为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出产生。

3、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一致推举专家六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4、各评委的签到情况

评委的签到情况详见附表。

三、开标记录

投标会会议纪要：

- 1、2024年06月11日09时30分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8）召开投标会。
- 2、参加本次投标会的投标单位共4家。经系统辅助审查及人工复核，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单位共4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无效投标单位共0家。详见：招标工程投标资审及解密结果表。
- 3、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情况：至投标文件截止在线解密时间，解密成功的投标单位共4家，未解密成功的投标单位共0家。详见：招标工程投标资审及解密结果表。
- 4、投标人提出异议情况：无。
- 5、通过资格审查并解密成功的投标单位共4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单位共0家。详见：招标工程投标资审及解密结果表
- 6、招标代理对4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唱标，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4家投标单位均符合要求。
- 7、根据招标文件要求4家投标单位均入围进入评标环节，打包评标数据并确认导出到评标系统。
- 8、本次投标会到会各方均无异议。

四、评标时间及地点

（1）评标时间：2024年06月12日09:30时至2024年06月12日14:30时。

(2) 评标地点：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14）。

五、参加评标会议的部门及人员

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工程建设中心（招标人）

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公证处（其他单位）

评标委员会，成员：详见第二条“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上述人员签到情况详见附表。

六、进入评标环节投标人名单

序号	投标人名称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2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七、否决投标情况说明

技术标部分：无。

商务标部分：无。

价格标部分：无。

评审情况详见附件。

八、评标标准、评标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本项目招标的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评标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3) 评标委员会视投标人情况综合比较，投票确定其名次。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除注明外，招标文件相关条款中提及的以及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单位章”及“签名”均指由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使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使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6）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a.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了联合体牵头人。 （7）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 （8）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9）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10）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11）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2）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3）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投标文件未出现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4 款否决投标的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投标总报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与“勘察设计费用清单”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除注明外，招标文件相关条款中提及的以及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单位章”及“签名”均指由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3）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或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1.2	资格评审标准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如有）、勘察资质证书、设计资质证书。 （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①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未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独立参与投标的，投标人未同时参加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联合体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分值构成方案一：② 技术建议书： 35 分 主要人员： 20 分 技术能力④： 10 分 业绩： 25 分 履约信誉： 0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⑤： 10 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的平均值的计算：（方案一） ①按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取前三名（若不足三名，则选取相应数量），对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的评标价作算术平均（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在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应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评标价除外），将该平均值作为评标价平均值； ②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的范围：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最高投标限价的 100%；（注：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的评标价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但仍参与评标价的得分计算） ③若投标人的评标价均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时，则以最高投标限价的 85%为评标价平均值。 ☐（2）评标价的平均值的计算：（方案二） ①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2.4 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加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②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的范围：最高投标限价的 85%≤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评标价≤最高投标限价的

		100%；（注：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的评标价不参与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但仍参与评标价的得分计算） ③若投标人的评标价均小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85%时，则以最高投标限价的 85%为评标价平均值。 ■（2）最高评标限价的确定：（方案三） ①最高投标限价下浮率的确定 下浮率在开标前在开标现场采取摇珠方式确定。摇珠操作办法如下：以 0.1%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珠号码，不少于 31 个球，每个标段各一次性摇出 3 个球（摇出的珠不放回），摇出 3 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本标段招标的下浮率（注：下浮率摇珠浮动区间为：： 0%~3%（区间差值以 3 至 5 个百分点为宜）），摇出 3 个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 0.001%）。 ②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下浮率） 有效评标价范围：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其评标价得分为 0 分。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方法一：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适用于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方案一、方案二） □方法二：将评标价平均值下浮____%，作为评标基准价。（适用于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方案一、方案二） □方法三：招标人设置评标基准价系数，于开标现场抽取，评标价平均值乘以现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系数作为评标基准价。（适用于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方案一、方案二） ■方法四：将最高评标限价下浮 <u>2</u> %，作为评标基准价。（适用于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方案三）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续上表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1)	技术建议书	35分	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5分	根据对设计工作范围和任务描述准确程度和总体设计思路清晰、切实可行程度，得本细分项满分分值的60%~100%
			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10分	根据对项目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把握程度和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应着重解决的技术问题所提出处理措施的可行性程度，得本细分项满分分值的60%~100%
			对前一阶段工作技术结论及技术方案的看法及建议	5分	根据对前一阶段工作技术结论及技术方案的不同看法及建议的合理程度，得本细分项满分分值的60%~100%
			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5分	根据工作计划实施、安排的合理程度，得本细分项满分分值的60%~100%
			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5分	根据进度和质量保证措施的可实施性，得本细分项满分分值的60%~100%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5分	根据承诺的后续服务机构人员的完善程度，得本细分项满分分值的60%~100%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2.2.4 (2)	主要人员	20分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与业绩	15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得基本分 9 分；此外，满足资格审查最低条件基础上： （1）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的得 2 分。 （2）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每担任过 1 项类似工程设计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每项加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①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作为有效证明材料。②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复印件、设计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作为有效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人员作为评审依据）
			专业负责人	5分	拟委派本项目的道路、给排水、电气、景观、造价专业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的职称，每人加 1 分，最多加 5 分。 注：需提供证书扫描件作为有效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人员作为评审依据）
2.2.4 (3)	评标价	10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₁；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₂。 其中：F 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₁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₂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 E₁、E₂，但 E₁ 应大于 E₂		

			注：E ₁ =0.6，E ₂ =0.3 评标价得分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二位。			
2.2.4 (4)	其他因素	技术能力	10分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主编过市政类规范或标准或规程获得过国家级奖项的，每项 2.5 分；获得过省级奖项的，每项得 1 分，本项累计得分最高 10 分，不重复加分，按较高分只计一次。 注：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和行政主管部门（不含协会）发布的标准（不含图集）或规范或规程的封面和体现主编单位的扉页作为有效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有效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业绩	25分	基本要求	15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得基本分 15 分；
				业绩加分	10分	设计类似业绩：（10 分） 投标人自 2019 年 01 月至今承接过总投资金额≥27000 万元（规模）类似工程设计业绩，每项得 2.5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需提供合同、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已审查（或评审或审批或批复或备案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业绩的计算时间以行业主管部门（或审图机构）出具的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已审查（或评审或审批或批复或备案）文件的签发时间为准，若上述材料无法体现评审要素，还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为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牵头人提供的业绩作为评审依据）。
		履约信誉	∟分	履约情况	∟分	/

① 续上表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1	将评标办法范本原文第 1 条“评标方法”改为“评标方法、组织及工作程序”，并且原文内容修改如下： 1.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2 评标组织 1.2.1 协助工作组 招标人可在评标工作开始前成立协助工作组，选派熟悉招标工作、政治素质高的人员组成，协助评标委员会工作。协助工作组人员的具体数量由招标人视评标工作量确定。 招标人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开展下列工作并提供相关信息： (1) 根据招标文件，编制评标使用的相应表格； (2) 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校核（如采用固化工程量清单，本步骤省略）； (3) 以评标标准和方法为依据，列出投标文件相对于招标文件的所有偏差，并进行归类汇总； 招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作出任何评价，不得故意遗漏或者片面摘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偏差定性之前透露存有偏差的投标人名称。 1.2.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按投标人须知第 6.1.1 项执行。评标委员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评标委员会开始评标工作之前，首先听取招标人、协助工作组关于工程情况和辅助工作的说明，并认真研读招标文件，获取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 对协助工作组提供的评标工作用表和评标内容进行核查。 (3) 按照评标程序进行各项评审工作。

条款号	补充或修改的内容
3.2.3	将评标办法范本原文第 3.2.3 款细化如下：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D。 各评分因素（评标价、技术能力、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及其各评审因素细分项的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 60%，评分低于上述权重分值百分比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商务评分（主要人员、其他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确定。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 5 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2	将评标办法范本原文第 3.4.2 项第 (2)、(3)、(4) 目修改为：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在保证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予以合理调整单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总价不变的前提下，修正各子目合价。
3.6.2	评标办法范本原文增加 3.6.2 款： 3.6.2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招标人可以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处理。
3.9	评标办法范本原文增加 3.9.3 款-3.9.5 款： 3.9.3 通过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 3.9.4 通过第一信封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在 3 个及以上的，招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在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 3.9.5 如果发生无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其它意外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建议招标人重新招标。

九、经评审的价格或者评分比较推荐中标候选人一览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第一个信封资格评审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第二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总得分	名次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31.19	55	通过	9.6	95.79	1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通过	26.53	43	通过	9.45	78.98	3
3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27.23	45.5	通过	9.88	82.61	2
4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27.33	41	通过	9.67	78.00	

十、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1、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合同协议书签署前（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的 30 天内，自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当日的第二天起算），中标人应提交履约担保。

十一、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无其他需要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十二、附件

附件详见各附表。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评标委员会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评标程序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序号	评标程序(内容)	备注
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介绍参加评标会议的评标专家和工作人员。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2	招标人介绍本招标项目工程概况。	
3	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组织评标专家学习招标文件及评标办法，并主持评标工作。	
4	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5	第一个信封资格评审	
6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7	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8	第二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9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10	编写评标报告	
11	评标结果录入交易系统，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方式得出中标人。	

说明：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工作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评委和工作人员休息和用餐。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评委守则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我承诺：遵守以下守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参加评标工作。 一、按时参加评标会议，不迟到，不早退。 二、评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1、是招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的； 2、是项目主管部门或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的； 3、工作或聘用单位为投标人单位、其下属或上级单位的，或退休前的工作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的； 4、工作或聘用单位是本项目的勘察、招标代理单位的； 5、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曾因在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7、存在其他需回避利害关系的或影响评标公正性的其他情形的。 三、评标委员会人员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四、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评标原则和办法以及有关资料，把握好评标尺度，全面、客观、公正地评审每一份标书，杜绝任何偏袒行为。 五、评标委员成员不得和任何投标人、与投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私下接触，不得接受招标人与投标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他好处等。 六、评委之间不串通，不将自己的意见强加于他人，各自独立完成评审工作，并认真复核评审结果。 七、认真负责地完成评标报告、相关评审工作记录表，为招标人推荐合格的投标候选人。 八、严格遵守保密制度、专家评标守则，不得泄露有关评标、定标情况和资料。 九、发现有干预正常评标活动、结果的现象，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到及身份对照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序号	专家姓名	职称	专业	专家签名	专家来源	备注
1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一
2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二
3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三
4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四
5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五
6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六（组长）
7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七
8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八
9		高级职称	市政工程		☒ 省专家库 ☐ 东莞专家库 ☐ 其他	专家九

注：

- 1、专家序号为各评标专家现场随机抽签得出，专家签名确认并录入电子评标系统中。
- 2、确定专家来源后，需在□里面打“√”。“本地专家”表示居住地为东莞市。
- 3、推举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后，需在对应的专家姓名“备注”栏内注明。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4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评标会议情况记录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评标会时间：2024年06月12日09时30分至2024年06月12日14时30分

评标会地点：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14）

参加 会议 单位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签名
	招标单位	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工程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中元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证部门	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公证处	
	其他单位	/	
	评标专家	抽取的评标专家	
		招标人代表（如有）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评标 会议 记录	监督部门	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1、 2024年06月12日进入投标文件评审阶段的投标文件共4份； 2、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候选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候选人：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3、 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无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内容。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评审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专家									评审结果	备注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 责任公司	○	○	○	○	○	○	○	○	○	通过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总院 (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注：

1、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审查评委意见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暗标编号	各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结果	否决投标具体原因	否决投标依据条款	备注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备注：
1、评委对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有否决投标意见时应当填写本表。
2、“评审结果”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填写“否决投标”或“通过”。
3、当评审结果为“否决投标”时，需填写具体原因及依据条款。
4、“否决投标具体原因”及“否决投标依据条款”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根据各评审专家意见汇总填写，代表评标委员会的集体意见。
5、当采用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时，原则上多数专家应对“否决投标具体原因”及“否决投标依据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确实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保留意见，按投票结果处理。
6、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一个信封资格评审 评审汇总表

招标编号: SXCSXC12400429

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专家									评审结果	备注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 责任公司	○	○	○	○	○	○	○	○	○	通过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注:

1、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 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一个信封资格评审 审查评委意见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暗标编号	各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结果	否决投标具体原因	否决投标依据条款	备注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备注：
1、评委对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有否决投标意见时应当填写本表。
2、“评审结果”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填写“否决投标”或“通过”。
3、当评审结果为“否决投标”时，需填写具体原因及依据条款。
4、“否决投标具体原因”及“否决投标依据条款”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根据各评审专家意见汇总填写，代表评标委员会的集体意见。
5、当采用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时，原则上多数专家应对“否决投标具体原因”及“否决投标依据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确实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保留意见，按投票结果处理。
6、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评审最大差值计算表

招标编号: SXCSXC12400429

序号	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备注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0.6	27	24.5	26.9	30	23	26.2	25.6	28.5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0.4	28	24.5	25.3	29	27	24.5	25.9	25.5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32.2	29	29.5	31.9	33.5	34	28.3	33.9	31.5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	28	24.5	28.4	28.5	26	26.3	24.7	27	
最高得分		32.2	29	29.5	31.9	33.5	34	28.3	33.9	31.5	
最低得分		30.4	27	24.5	25.3	28.5	23	24.5	24.7	25.5	
差值最大值		1.8	2	5.0	6.6	5.0	11	3.8	9.2	6.0	
结论: 差值最大值为11分。											

注:

1、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 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各评分因素得分计算表(1)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评分因素	技术建议书：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5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平均值得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5	4	3.5	4.2	4	-	3.8	4.5	4	4.08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6	4	3.5	4	4.5	-	3.5	4.5	4	4.08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8	4	4.5	4.8	5	-	4	4.9	4.5	4.58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7	4	3.5	4.4	4	-	3.8	4.6	4	4.13

注：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5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各评分因素得分计算表(2)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技术建议书：招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10分）											
评分因素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平均值得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8.7	7	7	7.5	8	-	7.3	6.3	8.5	7.55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2	8	7	7.5	7	-	7	6.1	6	7.10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9.2	9	8.5	9	9	-	8	9.8	9	8.95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8	8	7	8	7	-	7.5	6.5	7	7.42

注：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5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11-3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各评分因素得分计算表(3)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技术建议书：对前一阶段工作技术结论及技术方案的看法及建议（5分）											
评分因素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平均值得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4	4	3.5	3.8	4.5	-	3.5	3.6	4	3.88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4	4	3.5	3.5	4.5	-	3.5	3.5	3.5	3.73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6	4	4.5	4.5	5	-	4.3	4.8	4.5	4.53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	4	3.5	4	4.5	-	3.5	3.1	4	3.90

注：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5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各评分因素得分计算表(4)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技术建议书：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5分）											
评分因素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平均值得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4	4	3.5	4	5	-	4	4	4	4.07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3	4	3.5	3.5	4	-	3.5	3.8	4	3.80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5	4	4	4.6	4.5	-	4	4.8	4.5	4.35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	4	3.5	4	4.5	-	4	3.5	4	3.97

注：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5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各评分因素得分计算表(5)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评分因素		技术建议书：设计的质量保障措施、进度保障措施（5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平均值得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3	4	3.5	3.8	4	-	3.8	3.7	4	3.88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5	4	3.5	3.3	4.5	-	3.5	4	4	3.92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6	4	4	4.5	5	-	4	4.8	4.5	4.40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	4	3.5	4.2	4.5	-	3.5	3.5	4	3.93

注：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的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5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11-6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各评分因素得分计算表(6)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评分因素	技术建议书：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5分）										
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平均值得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3	4	3.5	3.6	4.5	-	3.8	3.5	4	3.87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4	4	3.5	3.5	4.5	-	3.5	4	4	3.90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5	4	4	4.5	5	-	4	4.8	4.5	4.38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4	4	3.5	3.8	4	-	4	3.5	4	3.88

注：计算投标人技术得分时：首先在评委技术评分中，同一评委对各投标人评分总分之差值最大的评委评分进行取舍（当一位或两位评委评分差值最大时均取消其评委评分；当多于两位评分差值均最大时或评委人数为5人时，不取消任一评委评分），再对各评分因素细分项中取消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分后计算算术平均值的和为投标人的最终技术得分，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2位。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技术评审汇总表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技术评审（35分）						得分合计
		(1) 技术建议书： 对招标项目设计的理 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5分)	(2) 技术建议书：招 标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 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 施（10分）	(3) 技术建议书：对前 一阶段工作技术结论及技 术方案的不同看法及建议 (5分)	(4) 技术建议 书：设计工作量及 计划安排（5分）	(5) 技术建议 书：设计的质量保 证措施、进度保证 措施（5分）	(6) 技术建议 书：后续服务的安 排及保证措施（5 分）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 院有限公司	4.08	7.55	3.88	4.07	3.88	3.87	27.33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院有限责任公 司	4.08	7.10	3.73	3.80	3.92	3.90	26.53
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 研究院（集团） 有限公司	4.58	8.95	4.53	4.35	4.40	4.38	31.19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	4.13	7.42	3.90	3.97	3.93	3.88	27.23

注：技术评审的评分因素细分项可能不同项目会有不等的分项（如施工和监理的一般为3项，设计的一般为6项），需根据招标文件进行汇总最终得分。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评审得分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对应各评标专家投标文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详细评审 评审结果（得分）									综合得分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41	41	41	41	41	41	41	41	41	41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3	43	43	43	43	43	43	43	43	43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55	55	55	55	55	55	55	55	55	55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5.5	45.5	45.5	45.5	45.5	45.5	45.5	45.5	45.5	45.5

注：
1、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二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评审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专家									评审结果	备注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	○	○	○	○	○	○	○	○	通过	

注：
1、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16-1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二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 审查评委意见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暗标编号	各专家评审意见	评审结果	否决投标具体原因	否决投标依据条款	备注
1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3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4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通过	/	/	

备注：
1、评委对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有否决投标意见时应当填写本表。
2、“评审结果”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填写“否决投标”或“通过”。
3、当评审结果为“否决投标”时，需填写具体原因及依据条款。
4、“否决投标具体原因”及“否决投标依据条款”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根据各评审专家意见汇总填写，代表评标委员会的集体意见。
5、当采用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时，原则上多数专家应对“否决投标具体原因”及“否决投标依据条款”达成一致意见。确实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保留意见，按投票结果处理。
6、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记录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Gn)	备 注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629859.58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682639.51	
3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600537.39	
4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5641588.45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详细评审-评标价确定表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序号	投标人名称	评标价（元）	最高评标限价（元）	评标价是否小于最高投标限价85%	备注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629859.58	5821451	否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682639.51	5821451	否	
3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600537.39	5821451	否	
4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5641588.45	5821451	否	

全体评委签名：

注：采用技术评分的最低标价法须填报本表。

下浮率、最高评标限价及评标基准价确定表

项目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工程编号：SXCSXC12400429

下浮率的有效范围为0%~3%

球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对应的下浮率	0.0%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抽取的球号	2										22										1										
对应的下浮率	0.1%										2.1%										0.0%										
本项目的下浮率	0.733%		最高投标限价 (元)		5864437.06		最高评标限价 (元)		5821451		评标基准价 (元)		5705022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最高评标限价的确定：(方案三)
①最高评标限价下浮率的确定
下浮率在开标前在开标现场采取摇号方式确定。摇号操作办法如下：以0.1%为一档次增序确定摇号号码，不少于31个球，每个标段各一次性摇出3个球（摇出的球不放回），摇出3个球对应的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本标段招标的下浮率（注：下浮率摇号浮动区间为：0%~3%（区间差值以3至5个百分点为宜）），摇出3个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取整到0.001%。
②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下浮率）
有效评标价范围：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其评标价得分为0分。
方法四：将最高评标限价下浮2%，作为评标基准价。（适用于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方案三）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注：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2024年6月12日

招标代理代表签名：

招标单位代表签名：

19-1

第二信封（报价文件）评标价得分计算表

工程名称：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工程编号：SXCSXC12400429

下浮率：0.733% 最高投标限价(元)：5864437.06 最高评标限价(元)：5821451

序号	投标人	评分内容	评标价(元)	招标人最高评标 限价(元)	是否有效 评标价	评标基准价	E取值	偏差率	评标价得分 (满分10分)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629859.58	5821451	是	5705022	0.3	-1.317%	9.60
2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682639.51		是		0.3	-0.392%	9.88
3	武汉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600537.39		是		0.3	-1.831%	9.45
4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5641588.45		是		0.3	-1.112%	9.67

注：

1、最高评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1-下浮率)，下浮率具体数值见《下浮率、最高评标限价及评标基准价确定表》。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将最高评标限价下浮2%(取值范围为0.0%至3.0%)，作为评标基准价。

3、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4、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2。

其中：F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招标人可依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设置E1、E2，但E1应大于E2。注：E1=0.6，E2=0.3；

5、有效评标价范围：不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为有效评标价。若大于最高评标限价的评标价，其评标价得分为0分。

6、评标价平均值、最高评标限价、评标基准价均四舍五入至个位整数；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全体评委签名：

日期：2024年06月12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评审得分汇总表

招标编号：SXCSXC12400429

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	对应各评标专家投标文件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评审结果（得分）									综合得分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专家八	专家九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67	9.67	9.67	9.67	9.67	9.67	9.67	9.67	9.67	9.67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5	9.45	9.45	9.45	9.45	9.45	9.45	9.45	9.45	9.45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9.6	9.6	9.6	9.6	9.6	9.6	9.6	9.6	9.6	9.6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88	9.88	9.88	9.88	9.88	9.88	9.88	9.88	9.88	9.88

注：

1、投标人名称/暗标编号：当前评审为明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名称；为暗标评审的显示投标人暗标编码。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水乡新城北片区工程设计
投标文件评审最终得分汇总表

招标编号: SXCSXC12400429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第一个信封形式 评审与响应性评 审	第一个信封资格 评审	第一个信封技术 文件详细评审	第一个信封商务 文件详细评审	第二个信封形式 评审与响应性评 审	第二个信封详细 评审	总得分	名次	备注
1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31.19	55	通过	9.6	95.79	1	
2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通过	26.53	43	通过	9.45	78.98	3	
3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27.23	45.5	通过	9.88	82.61	2	
4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27.33	41	通过	9.67	78.00		

注：
1. 技术标、商务标否决投标的投标单位将不进行排名。

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签名：

日期： 2024 年 06 月 12 日